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偿还股改垫付对价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大东海”）今日收到本公司三亚不动产估价所等13家持有大东海A的非流通股股东，转让类型为司法扣划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经了解，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3年5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给本公司三亚不动产估价所等13家办理了垫付对价偿还股份的过户手续，本次偿还方案与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一致，按照《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备忘录第10号—垫付对价偿还》的有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概述

1、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方案概述：控股股东海口食品有限公司组织协调债务重组事宜，承接并最终豁免上市公司158,974,468.35元的债务，未参与本次债务重组事宜的非流通股股东每10股送出3股，其中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送3股，其余股份支付给大股东或大股东指定的其他方作为其债务重组的补偿。

2、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股东大会日期、届次：2007年6月20日，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3、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2007年8月8日。

4、非流通股股东承诺事项：

序号	非流通股股份持有人姓名/名称	承诺及追加承诺内容
1	三亚不动产估价所	其持有的大东海 A 非流通股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尚未支付股改对价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若上市流通，应当根据股改方案向债务重组方共同出资成立的洋浦通融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股改对价，并支付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首个交易日至偿还股票日止，对价股份所获得的一切收益，或者取得海口食品有限公司的书面同意。 承诺如果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超过该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
2	海南港澳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3	海口东方城市信用社	
4	海南中金工贸公司	
5	杭州华源实业有限公司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7	沈阳金安实业总公司	
8	三亚万利建材销售部	
9	海南省农垦三亚木材厂	

10	广州东湛实业有限公司	让所持股份。本公司知悉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
11	三亚市中兴发展公司	
12	海南大东海旅游公司	
13	上海陶陶娱乐有限公司	

二、代为垫付对价安排情况

(1) 海口食品有限公司为三亚不动产估价所等13家未参加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非流通股股东先行代为垫付对价安排，代垫股份合计4,420,800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代垫股东姓名/名称	代垫股份数量(股)
1	三亚不动产估价所	396,000
2	海南港澳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396,000
3	海口东方城市信用社	396,000
4	海南中金工贸公司	396,000
5	杭州华源实业有限公司	193,200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396,000
7	沈阳金安实业总公司	356,400
8	三亚万利建材销售部	39,600
9	海南省农垦三亚木材厂	19,800
10	广州东湛实业有限公司	396,000
11	三亚市中兴发展公司	1,089,000
12	海南大东海旅游公司	316,800
13	上海陶陶娱乐有限公司	30,000
	合计	4,420,800

(2) 代为垫付后，上述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如上市流通，应当向代垫股东偿还代为垫付的股份或者取得代垫股东的同意，并由大东海董事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该等股份的上市流通申请。

三、偿还股份情况

2013年5月23日，经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3)三亚执字第21号裁定：三亚不动产估价所等16家应当向海口食品公司指定的接受股份偿还方洋浦通融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偿还股改代垫股份共计4,856,400股。

其中，肖铁风、海南东大海洋运输公司、海南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公司三家股东应当向海口食品公司指定的接受股份偿还方洋浦通融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偿还代垫股份共计435,600股，但因其持有的股份全部被冻结，故本次暂不予办理垫付对价偿还股份的过户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应偿还股份数量(股)	备注
1	三亚不动产估价所	396,000	
2	海南港澳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396,000	

3	海口东方城市信用社	396,000	
4	海南中金工贸公司	396,000	
5	杭州华源实业有限公司	193,200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	396,000	
7	沈阳金安实业总公司	356,400	
8	三亚万利建材销售部	39,600	
9	海南省农垦三亚木材厂	19,800	
10	广州东湛实业有限公司	396,000	
11	三亚市中兴发展公司	1,089,000	
12	海南大东海旅游公司	316,800	
13	上海陶陶娱乐有限公司	30,000	
14	肖铁风	39,600	被冻结
15	海南东大海洋运输公司	198,000	被冻结
16	海南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公司	198,000	被冻结
合计		4,856,400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至今，未进行任何形式的利润分配。2013年5月31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并办理完毕相关手续，上述三亚不动产估价所等13家非流通股股东偿还了海口食品有限公司指定的接受股份偿还方洋浦通融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共计4,420,8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14%。

本次股份变动后，洋浦通融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增至17,061,63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686%。

四、备查文件

- 1、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2010）三亚民二初字第19号判决书；
- 2、海南省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三亚执字第21号；
- 3、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三亚不动产估价所等13家股东）。

特此公告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三日